附件

**2021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（淮安考区）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**

本人已认真阅读《2021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（淮安考区）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》，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。在此郑重承诺：本人填报、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（证明）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并愿意遵守考试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配合考试现场疫情防控有关工作安排。如有违反或有不实承诺，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

承 诺 人：

承诺时间：